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如下：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公司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无异议。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低品位氧硫混合铅锌矿库存量为 2,310.87 万吨，账面价值为 10.57 亿元。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已对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处理该等矿石的生产工艺进行了科学技术成果鉴定，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拥有此项生产工艺的自主知识产权，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的此项生产工艺正处于推广应用阶段。

3、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尽快完成前期准备工作。

监事会对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2、监事会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切实措施，督促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尽快完成

低品位氧硫混合铅锌矿生产工艺项目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达股份	60033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延俊	傅婕
电话	028-86141081	028-86141081
传真	028-86140372	028-86140372
电子信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dshbgs@sichuanhongda.com

1.6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9,469,843.25 元，其中母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 111,865,513.25 元，截至 2015 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921,795,037.85 元。

鉴于截至 2015 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锌锭、锌合金、磷酸一铵、磷酸氢钙、复合肥的生产及销售。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锌锭，主要用途：用于电镀锌、合金制造、精密铸件的浇铸，电池工业以及锌的化学品制造。

锌合金，主要用途：用于汽车板、家电板、民用建材板等镀锌。

磷酸一铵，主要用途：可以直接作为高效肥料施用，也可用作制造系列复合肥料的氮磷原料，产品广泛适用于水稻、小麦、玉米、高粱、棉花、瓜果、蔬菜等各种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精制产品还可用作干粉灭火剂原料。

磷酸氢钙，主要用途：用于牲畜、家禽配合饲料的添加剂，为畜禽提供磷、钙等矿物质营养。

复合肥，主要用途：作为肥料施用于农作物。

（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本部属有色金属冶炼及磷化工生产行业，经营模式为市场化采购锌精矿、磷矿等原辅材料，运用自有生产设备、工艺、技术、人才等要素，生产出符合市场需求的锌锭、磷酸一铵、磷酸氢钙、复合肥等合格产品，产品通过市场化方式对外销售；公司锌合金产品按照客户订单对品质和数量的要求，使用自产锌片和对外采购锌锭、锌片作为主要原料组织生产，产出符合订单要求的锌合金产品交付客户。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参股公司的投资，依据被投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相关法规，按持股比例享有投资收益。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化工行业产品市场较上年同期有所回暖，产品价格稳中有升。公司不断强化市场营销、供应链、生产系统联动管理，提高市场把握能力和价格趋势判断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加大新产品的产量和销售力度，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化工行业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四川信托 3%股权收购，公司持有四川信托股权比例由原 19.1605%升至 22.1605%，公司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2.7 亿元；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购买信托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 6,623.36 万元。

4、2014 年公司用募集资金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后，2015 年银行贷款较上年大幅减少，同时中国人民银行降低贷款利率，2015 年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2015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1,475.76 万元。

（五）报告期内行业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1、锌行业

2015 年，全球中低端制造业持续低迷，美联储进入加息周期，美元指数走强，全球以原油为代表的大宗商品价格连续下行破位，中国经济增速减弱，以房地产投资、基础建设、汽车制造、家电生产为主要消费动力的锌消费领域大幅萎缩，2015 年锌市场整体震荡下跌。

价格方面，2015 年 5 月初，伦敦金属交易所锌达到年度最高价 2404 美元/吨，沪锌主力合约达到年度最高价 17470 元/吨，之后一路下跌，11 月跌至年度最低，伦敦金属交易所锌最低价 1487 美元/吨，沪锌主力合约 11815 元/吨。供需方面，2015 年全球精炼锌产量约 1400 万吨，全球精炼锌消费量约 1360 万吨，小幅过剩。生产原料方面，受国家环保政策影响，2015 年中国锌精矿产量下降约 9.2%，进口同比大幅增长约 60%。锌消费方面，随着我国钢铁行业整体下跌、房地产领域投资增速下滑、汽车行业全年增幅下降、家电行业销量增速趋弱，以中国为主要动力的锌消

费市场持续趋弱。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是国内锌资源开发、冶炼的重点企业之一。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云南兰坪铅锌矿保有可采锌金属量 541.76 万吨，铅金属量 127.49 万吨，2015 年度开采锌金属量 16.26 万吨，铅金属量 2.4 万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现有电解锌生产能力 22 万吨/年，锌合金生产能力 10 万吨/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慈山”和“G 慈山”两个锌锭品牌已分别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注册，可用于交易所锌标准合约的履约交割。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锌金属采、选、冶生产及产品品牌综合实力在全国同行业中位居前列。

2、磷化工行业

我国磷铵产能占全球半壁江山，产能过剩情况十分明显。近年来，我国对磷化工新建装置审批要求提高，少有新建装置投产，磷铵产能基本处于平稳状态。2015 年，我国磷酸一铵产量约 2230 万吨，表观消费量约 1570 万吨，过剩约 660 万吨；受国家出口关税利好政策影响，虽 2015 年我国磷酸一铵出口较上年大幅增加约 18%，全年出口约 270 万吨，但全年产品过剩情况仍十分明显。2015 年，我国磷酸一铵市场行情波动起伏，全年价格整体好于去年。

公司现有磷酸一铵产能 35 万吨/年，磷酸氢钙产能 10 万吨/年，复肥产能 10 万吨/年，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均市场化采购。公司磷化工生产厂区紧邻全国四大磷矿资源之一的龙门山脉，主要原料采购具有一定的运输成本优势及供应保障。公司“云顶”牌磷酸一铵是国家名牌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竞争优势。公司近年来针对产品细分市场需求研发出的新产品阻燃级磷酸一铵广泛用于消防器灭火制剂，水溶性磷酸一铵大量用于新型农业的滴灌和喷施，赢得了一定的细分市场竞争优势。当前，公司磷化工生产及产品品牌综合实力位于全国同行业中上水平。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236,177,324.01	10,504,154,415.59	10,181,112,254.96	-2.55	8,138,724,054.89	7,876,683,934.34
营业收入	4,368,755,786.51	3,759,123,602.57	3,759,123,602.57	16.22	3,511,260,141.88	3,511,260,14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9,469,843.25	-281,239,215.47	-338,117,756.89		105,192,950.58	26,449,59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38,900,749.54	-163,550,201.45	-220,428,742.87		-16,529,645.08	-95,273,00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4,598,488,641.94	4,567,154,539.61	4,244,112,378.98	0.69	1,026,032,042.42	763,991,92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1,015,457,420.60	-632,510,160.47	-632,510,160.47		231,081,796.66	231,081,796.66
期末总股本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0	1,032,000,000.00	1,032,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0194	-0.2060	-0.2476		0.1019	0.025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0.0194	-0.2060	-0.2476		0.1019	0.0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6	-13.03	-18.12	增加13.89个百分点	10.75	3.47

说明：由于公司前期对四川信托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而未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重述，将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对四川信托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更正为权益法核算，并对公司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项目进行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因此，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做相应调整。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40,644,831.76	1,403,071,499.44	996,814,946.90	1,128,224,50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49,020.95	-19,714,758.59	33,407,604.73	6,627,97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84,725.36	-21,819,023.15	34,577,787.42	-59,544,23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75,732.53	732,330,619.62	9,168,230.59	232,482,837.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由于公司前期对四川信托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而未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重述，将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对四川信托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更正为权益法核算，并对公司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项目进行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因此更正后的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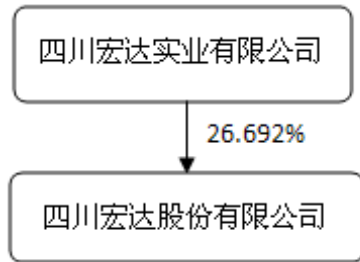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7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3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四川宏达实 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542,400,000	26.69	300,000,000	质押	521,45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新华联控股 有限公司	0	200,000,000	9.84	200,000,000	未知		境内 非国

							有法人
科瑞集团有限公司	0	100,000,000	4.92	100,000,000	质押	5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百步亭集团有限公司	0	100,000,000	4.92	100,000,000	质押	10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成都科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0	100,000,000	4.92	100,000,000	质押	10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0,000,000	4.92	100,000,000	质押	10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濠吉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00,000,000	4.92	100,000,000	质押	10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5号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计划	30,512,332	30,512,332	1.50	0	未知		其他
高扬瑜	30,465,600	30,465,600	1.5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6号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计划	22,121,800	22,121,800	1.09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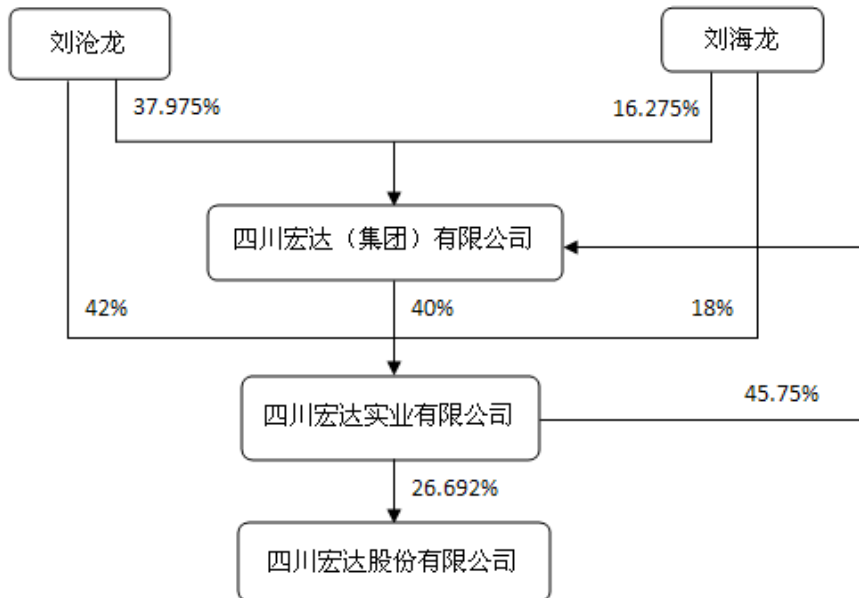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刘沧龙与刘海龙系兄弟关系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全球经济继续低迷，美元指数走强，以原油为代表的大宗商品价格快速下挫，有色

金属市场整体下行，锌铅市场行情全年振荡下滑。面对弱势振荡的锌铅市场行情，不断攀升的环保治理、技术革新、设备升级换代投入和居高不下的人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在有色金属生产经营方面重点开展了以下三项工作，实现了降本增效，提升了产品质量，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1、强化管理，节约能耗。1) 每月上旬召开财务、供销、生产专题分析会，及时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指导优化当月生产管理。2) 根据全年“峰、谷、平”电价差安排月度生产计划，利用每天“峰、谷、平”电价差调整不同时段生产负荷，降低生产成本。

2、加强过程控制，提升产品质量。加强原辅料采购取样考核监督,修订完善质量考核规定，优化调整中间产品取样频次，提高了对生产流程质量的控制效果。成立锌合金产品攻关领导小组，落实责任，分工协作，密切与产品客户沟通衔接，多次召开锌合金质量分析专题会与现场会，保障了锌合金产品的质量合格率。

3、盘活积压库存，压缩生产库存。对生产库存物资进行盘存清理，压缩库存量，降低库存物资资金占用成本。

2015年，公司化工行业产品市场较上年同期有所回暖，产品价格稳中有升。面对有利生产经营的市场行情，公司在化工方面不断强化市场营销、供应链、生产系统联动管理，提高市场把握能力和价格趋势判断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加大新产品的产量和销售力度，降低生产成本，生产经营效果较上年有较大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化工生产经营方面主要抓好了以下两方面工作：

1、紧跟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针对国家即将规范阻燃剂生产和实施阻燃剂新标准，结合公司生产的阻燃级磷酸一铵主含量高、产品质量稳定的优势，加大了阻燃级磷酸一铵的生产和销售；针对国家对节水滴灌的倡导及水肥一体农业政策的推行，结合公司自有知识产权优势，加大了水溶性磷酸一铵的生产和销售。

2、推动磷石膏综合利用。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与相关专业公司合作，积极探索解决磷石膏问题的有益途径。报告期内，公司与相关再生资源回收公司合作，建设磷石膏制水泥缓凝剂生产线。报告期内，公司还与国内大型石膏、水泥生产商进行了多次接洽，就磷石膏的综合利用合作开展了有益探索。

(一)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875.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2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946.98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二) 经营计划

2016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38.5 亿元，营业成本 33.5 亿元，三项期间费用控制在 7 亿元以内，投资收益 3 亿元。计划生产锌锭（含锌合金）15 万吨，磷酸一铵 34 万吨，磷酸氢钙 6 万吨，复合肥 4 万吨，合成氨 5 万吨。

为实现上述经营计划，公司将在本年度内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加强生产管理，降低生产成本。继续推行并推广每月召开财务、供销、生产专题分析会，及时查找问题，不断优化改进生产管理；对比以往年度的单位产品成本构成，以历史最优成本构成成为标准，时刻跟踪考核生产成本消耗情况；不断探索挖掘生产组织、设备、工艺的优化潜能，杜绝浪费，提升效益。

2、立足现有生产设备，加强适应市场需求新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锌冶炼方面，根据市场实际，加强多种金属锌合金的研发与生产，严格控制产品质量，满足下游客户的多样化需求。磷化工方面，进一步扩大现有阻燃级和水溶性磷酸一铵的市场优势，加强各种细分市场专用复合肥的研发与生产，进一步提高磷石膏的综合利用规模与质量。

3、加强供销管理，压缩库存，降低资金占用。在保障生产持续正常的前提下，不断健全、优化供销管理制度、流程，拓宽供销渠道，提高对主要原料、产品市场趋势的研判能力，加强对供销价格、时点和关键环节的控制；严格控制库存，避免资金无效占用，加快资金周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4、继续抓好安全环保工作。继续全面落实新《安全生产法》和《环境保护法》，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落实安全环保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环保教育培训，深入开展安全文化建设；持续开展安全标准化运行和改进工作；进一步落实好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加强特种设备和电气设备的监管；继续完善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安全设施；完善安全和环保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强化现场管理，抓好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加强污染治理，做好清洁生产工作。

特别提示：公司以上 2016 年度的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核算方法变更公司 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持有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简称四川信托）19% 的股权，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持有四川信托 19.1605% 的股权，2015 年 11 月收购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信托 3% 的股权后，公司现持有四川信托 22.1605% 的股权。公司从 2010 年 3 月对四川信托初始投资起至 2015 年 11 月对四川信托 3% 股权收购完成前，对四川信托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 2015 年度财务报告，按公司财务报表内控政策和程序分析、判断和复核对四川信托投资的会计处理时，发现自公司对四川信托初始投资起至今，公司均向其历届董事会委派了董事 1 名并担任副董事长。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及其应用指南等的相关规定，自初始投资起，公司已对四川信托具有重大影响，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核算。本着客观与实事求是的原则，在听取审计委员会意见，履行相关公司治理程序后，公司决定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重述，将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对四川信托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更正为权益法核算，并对公司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项目进行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宏达股份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临 2016-010）。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1、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宏公司在未及时向公司报告且未得到公司授权的情况下，进行套期保值外的期货投资业务。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套期保值外期货投资业务浮动盈亏-648 万元，其中有-122.80 万元属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浮动盈亏，已计入 2014 年年度报告；华宏公司套期保值外期货投资业务平仓盈利 616.72 万元，浮动盈亏-3,209.13 万元，其中有-265.20 万元属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浮动盈亏，已计入 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一季度，华宏公司仅对平仓盈利 616.72 万元及时进行了账务处理，未对相关浮动盈亏进行上报并作账务处理，导致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母公司净利润少

计期货投资业务浮动盈亏-525.20 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少计期货投资业务浮动盈亏-3469.13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 2015 年第一季度相关财务数据进行更正。内容详见 2015 年 6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宏达股份关于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临 2015-018)。

2、对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项目进行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持有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简称四川信托)19%的股权，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持有四川信托 19.1605%的股权，2015 年 11 月收购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信托 3%的股权后，公司现持有四川信托 22.1605%的股权。公司从 2010 年 3 月对四川信托初始投资起至 2015 年 11 月对四川信托 3%股权收购完成前，对四川信托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 2015 年度财务报告，按公司财务报表内控政策和程序分析、判断和复核对四川信托投资的会计处理时，发现自公司对四川信托初始投资起至今，公司均向其历届董事会委派了董事 1 名并担任副董事长。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及其应用指南等的相关规定，自初始投资起，公司已对四川信托具有重大影响，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核算。本着客观与实事求是的原则，在听取审计委员会意见，履行相关公司治理程序后，公司决定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重述，将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对四川信托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更正为权益法核算，并对公司 2010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项目进行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前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详见 2016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宏达股份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临 2016-010)。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将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宏国际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金鼎公司)、四川钒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钒钛公司)、香港宏

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宏达公司)、四川宏达铝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铝铜公司)、云南云龙明珠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龙明珠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金桥公司)、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工程技术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化工公司)、成都江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物业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川益云公司)、兰坪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坪益云公司)、攀枝花金光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光钒钛公司) 13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如下: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公司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无异议。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低品位氧硫混合铅锌矿库存量为 2,310.87 万吨, 账面价值为 10.57 亿元。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已对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处理该等矿石的生产工艺进行了科学技术成果鉴定, 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拥有此项生产工艺的自主知识产权, 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 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的此项生产工艺正处于推广应用阶段。3、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督促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尽快完成前期准备工作。监事会对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 符合实际情况,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2、监事会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切实措施, 督促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尽快完成低品位氧硫混合铅锌矿生产工艺项目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 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